

# 浅论舞蹈创作来源于生活

周教贤

(云浮文化馆,广东 云浮 527300)

[摘要]舞蹈创作的源头是对现实生活进行观察的感性材料,通过想象、联想和幻想,从而用舞蹈形象,即以人体为物质材料在运动中创造具体可感的艺术形象,阐明深入生活、感受人生、认识社会是一切艺术创作的原动力。所谓灵感是在生活的基础上产生的功能,同时,独特的思维是艺术创作和舞蹈成功的关键。

[关键词]舞蹈创作;艺术形象;现实生活

[中图分类号]J70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5-3115(2010)16-0078-02

一件舞蹈艺术作品的产生,通常是舞蹈家在现实生活中受到某种事物、某种遭遇、某种场景的强烈感染、启迪,然后运用舞蹈的手段表现出来。舞蹈艺术家在艺术创作中,是以对现实生活进行观察的感性材料为基础,通过想象、联想和幻想,伴随着强烈的感情和鲜明的态度,运用概括和集中的方法,塑造完整而有意义的艺术形象,以表达自己的思想和情感。由于舞蹈艺术是一种人体动作艺术,舞蹈形象是以人体为物质材料在运动中创造具体可感的艺术形象,所以,舞蹈思维最突出的特点就是具体的舞蹈动作、舞蹈语言和舞蹈形象为思维材料来进行思维。那么,是什么开启了舞蹈思维的原动力,本文就此作一些粗浅的探讨。

## 一、深入生活是艺术创作的原动力

一切艺术创作活动和过程,是艺术家认识生活、体验生活和带着艺术审美情感体味生活的过程。深入生活、感受人生、认识社会是一切艺术创作的原动力,更是舞蹈艺术创作的源泉,认识生活是表现生活的基础,而深入生活又是认识生活的必要条件。

中国共产党从实际出发,早就要求艺术工作者在进行艺术创作时,一定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不贴近生活、不深入生活,就不可能正确认识生活,生活本质不清楚就不可能正确地反映社会实质,作品就不能打动人,观众更不可能认可。对于舞蹈艺术创作来说,应该重视生活、贴近生活、表现生活,从而创作出具有自身特点的感人形象。我国著名的东北舞蹈艺术家贾作光通过他50年舞蹈艺术生涯和创作经历,就可以看出他在走一条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创作道路。他生长在东北,年轻时酷爱舞蹈,曾跟随日本现代派舞

蹈家石井漠学习,后在北京组团,并亲自登台演出。由于没有足够的生活积累,无法走近群众,尽管他付出了很大的努力,却没有取得理想的效果。后来,他回到家乡,从东北到内蒙,深入了解当地民风、民情,挖掘本地文化资源,扎根基层,探索本土深层次的文化底蕴,逐渐深入体悟到内蒙人的质朴、好客和友善,对蒙古民族舞蹈的了解有了质的飞跃。他相继创作出《雁舞》、《牧马舞》等作品,不仅让蒙古人亲切称之为“我们的贾作光”,也让世界舞蹈界瞩目。纵观黄素嘉、陈翘、冷茂弘、黄石等一大批有成就的舞蹈家,他们在舞蹈创作中,无不扎根基层、深入人民群众中去吸收营养,所以,创作的作品具有鲜明的生活气息、浓厚的民族特色。

## 二、生活积累是艺术创作的推动力

有人说舞蹈创作不需要生活,只需灵感和灵气即可,认为天才创造了艺术,这种说法是荒谬的。周恩来总理曾把生活和创作的关系概括为“长期积累,偶尔得之”,他在分析灵感时说:“作品的产生,可以偶尔得之,但是这种偶尔是建立在长期生活和修养基础上的,这也是偶然性和必然性的辩证统一。”这段话一针见血地指出了创作需要生活的道理,也是无数艺术家们通过长期创作实践而证明真理。

大多数人都有一种经历,就是有时要求策划专题晚会,或参加一个比赛,迫于完成突如其来舞蹈编舞任务,结果没有编出真正动人的好作品。但由于外界某一事物与大脑积累的生活相吻合、相互碰撞,思维中的艺术形象就喷涌而出,舞蹈作品的艺术形象在脑海中呈现,舞台人物形象栩栩如生地出现在面前。这种情况就是灵感的呈现,它来自生活的长期感受,并不是空中

楼阁,如果没有生活积累,灵感也不可能出现。

谁也不能否认艺术创作中的灵感,但这并不是天才人物所独有的素质,而是编导者在长期深入生活中,经过锲而不舍的苦心探索才能达到。正如辩证唯物主义所说的那样,事物由量变到质变,量达到一定的程度,质才会发生变化,即遇到某种机缘和启示之后,在艺术思索过程中产生一种飞跃。编导的艺术思维在长期生活中逐渐形成,而诱导这种艺术思维迸发,则是偶而得之的冲动和灵感。而且作者对某种生活越熟悉、越动情、越有感悟,他在这方面的灵感和冲动就越活跃、越强烈,越能创作出动人的艺术形象。反之,就如黑格尔所说:“最大的天才尽管朝朝暮暮躺在青草地上,让微风吹来,展望星空,温柔的灵感也不会光顾他。”“灵感——这不是一种不可捉摸的范畴,不是一种降福于舞蹈编导的天意,而是由于艺术家认真地研究人民生活中使他发生兴趣中的素材再现出这种生活,而且不只是再现,更要预见到他再现出来的生活在所创作的舞蹈剧情进程中的发展,灵感就是这样的艺术家的一种特殊能力。”

哲学家和艺术家的这些话告诉我们:一切艺术创作必须投身到火热的生活中去,与人民群众打成一片,深入了解情况。而把希望寄托于脱离生活现实的所谓“灵感爆发”,那是不现实的。

### 三、独特的思维是艺术创作的关键

不同的艺术家由于专业不同和各自的艺术手段差异,他们在观察生活时,注意力、着眼点也有所不同。画家对生活中的色彩、线条十分关注;音乐家对生活中的音响、节奏感受最深;而舞蹈家对生活中的人物动作、姿态、节奏以及自然界景物的形态、动律具有特殊的敏感。

在舞蹈创作中,我们通常把观察力看成是“舞蹈家的眼睛”。舞蹈家凭借一双特殊的眼睛,去捕捉生活中富于舞蹈性的人、物、情、境,从中得到启迪,进而创作出美的舞蹈来。全国著名舞蹈家、广东省舞蹈家协会主席陈翘的创作经验和经历,就是一个很好的说明。一天,陈翘跟黎族群众一起劳动之后,拖着疲惫的身子,

回到低矮的茅屋,想倒头就睡。可是,当她看到年轻的黎族姑娘就着昏暗的炉火,毫无倦意地编织草笠的情景时,仿佛抓住了一把可以开启黎族姑娘感情世界的钥匙,又像看到通向黎族姑娘心灵深处的路标,终于了解到草笠这一生活用品在黎族姑娘心中占有的独特位置。她们用情人从深山中采来的野葵叶,精心编织成轻巧的草笠,配上最心爱的彩带,成了一种别出心裁的装饰品。草笠质量是否精致,自然就是姑娘是否心灵手巧的标志。在一个金色的黄昏,陈翘看到戴着草笠的姑娘成群结队从田间归来,她们顶着夕阳,绕过山脚,在河边洗脚嬉戏,整理头发——这些充满着自然美的生活画面,在陈翘的脑中加速了创作灵感的迸发,终于从生活的土壤中培育出一朵为祖国增添荣誉的鲜花——《草笠舞》。

由此可见,世上无天才,灵感来源于生活。法国雕塑家罗丹曾说过这样的话:“所谓大师,就是这样的人,他们用自己的眼睛去看别人看过的东西,在别人司空见惯的东西上能够发现出来美。”作为舞蹈创作者也是需要这种眼睛,才能使舞蹈艺术更加繁荣。

当然,舞蹈作品的创作素材除了直接的生活体验之外,还可通过间接途径获取。例如2006年中国第八届艺术节,代表广东省参赛并获得优秀文化大奖的舞蹈《风雨红棉》,就是以革命烈士周文雍和陈铁军在敌人的枪下举行的刑场婚礼为题材,这个浪漫主义的爱情故事,感动了世人。所以,舞蹈创作时,一方面创作者一定要尽可能占有丰富的材料,并对其进行认真把握和研究;另一方面也需要直接的生活经验来丰富、补充。一般来说,创作者占有材料越多,个人直接生活经验越丰富,他对间接材料的理解就越深刻,运用起来就越自如,创作的艺术形象就越丰满、感人。

舞蹈源于人类的劳动生活,从混沌的原始艺术萌芽一直发展到今天,是人类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反映。舞蹈是对生活的体验和感受,在生活的基础上通过舞蹈演员的表演,对原生活进行艺术加工,使其演变成具有美感的艺术形象,这正是艺术源于生活而又高于生活的艺术发展规律。

#### [注 释]

文化部文学艺术研究院:《周恩来论文艺》,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70页。

黑格尔:《美学》,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1卷),第364页。

罗扎洛夫:《舞蹈编导艺术》,上海文化出版社1964年版,

第98页。

陈翘:《诗情寓于生活之中》,《舞蹈舞剧创作经验文集》,人民音乐出版社1985年版,第154-155页。

罗丹:《罗丹艺术论》,人民美术出版社1978年版,第5页。